

財團法人台肥基金會

優秀/清寒學生獎學金獎助辦法

一、宗旨：

為關懷從事農業發展之優秀/清寒學生，鼓勵努力向學成為品學兼優之社會中堅，發揚本會「促進農業永續發展，共同提高國民生活品質」之宗旨，特設置本獎助學金。

二、獎助對象：

1. 優秀學生獎學金-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學系在學學生(不含碩、博士生)共 10 名。
2. 清寒學生獎學金-國內大學清寒在學學生(不含碩、博士生)共 10 名。

三、獎助金額：

每名新台幣 10,000 元整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

1. 申請第 1 項獎學金者：限國內大學農業及管理相關學系大學部在學學生(不含碩、博士生)，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，操行(德育)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
2. 申請第 2 項獎學金者：限國內大學院校(不限學系)在學學生(不含碩、博士生)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，在校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，操行(德育)成績 80 分以上者。
3. 本獎學金限本國籍學生申請。

五、申請日期：

106 年 4 月 16 日~4 月 30 日，以掛號信件提出申請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予受理)。

六、申請表件：

1. 申請書 1 份(請使用規定表格)。
2. 申請人最近三月內 2 吋半身照片 1 張(貼於申請書上)。
3.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 1 份(若以等第申請者須附上等第參照表)。
4. 自傳 1 份(請詳實敘述家庭背景及對台灣農業發展論述，約 700 字)。
5. 在學證明文件 1 份。
6. 其他事蹟或證明文件(如托福、多益、全民英檢等文件)。
7. 足以證明家境清寒或家庭遭逢重大變故之相關文件 1 份(申請第 2 項者)。

七、申請手續：

1. 請至台灣肥料(股)公司網站(<http://www.taifer.com.tw>)首頁/活動訊息下載規定表格。
2. 各項通訊資料務必填寫清楚完整，申請文件依序整齊排好，以掛號郵寄-1045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88 號 6 樓台肥基金會收，信封註明：「申請優秀/清寒獎學金」。
3. 申請表件請自行留底，恕不退還。

八、審核：

1. 由本會審查委員會從優遴選。
2. 本會將通知獲獎者參加頒獎典禮，頒發獎金及獎狀。獲獎名單另行於台灣肥料(股)公司網站公布。未獲獎者本會恕不另行通知。
3. 本獎學金將列入個人所得，但依所得稅法規定免納所得稅。